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对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400678 号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就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发表鉴证意见。

一、企业对专项报告的责任

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专项报告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及保证专项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对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400678 号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鉴证工作涉及实施有关程序，以获取与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相关的鉴证证据。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专项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专项报告金额和披露的证据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上述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对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400678 号

四、使用目的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为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苏星

中国 北京

柴婧

2024 年 3 月 29 日

附件：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分别于 2019 年、2020 年及 2022 年以可续期公司债券的方式取得了募集资金（以下简称“可续期公司债券”），并于 2021 年 7 月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取得募集资金（以下简称“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分别如下：

（一）可续期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01 号）核准，本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含 300 亿元），发行方式为分期发行。2019 年 10 月 28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首期可续期公司债券（简称“19BOEY1”），发行规模人民币 80 亿元；2020 年 2 月 27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第一期可续期公司债券（疫情防控债）（简称“20BOEY1”），发行规模人民币 20 亿元；2020 年 3 月 18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第二期可续期公司债券（疫情防控债）（简称“20BOEY2”），发行规模人民币 20 亿元；2020 年 4 月 24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第三期可续期公司债券（疫情防控债）（简称“20BOEY3”），发行规模人民币 20 亿元；2022 年 3 月 24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 2022 年第一期可续期公司债券（数字经济债）（简称“22BOEY1”），发行规模 20 亿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五期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均已全部到位。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 16,000,000,000.00 元，其中：支付发行费人民币 88,459,900.00 元；按预定用途分别对本公司子公司成都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3,720,000,100.00 元，对绵阳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1,800,000,000.00 元，对重庆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2,986,000,000.00 元，对武汉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2,089,000,000.00 元，对京东方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1,538,780,000.00 元，偿还公司债务人民币 3,500,000,000.00 元，补充流动资金 277,760,000.00 元；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745,664.61 元，为扣除可续期公司债券年度利息后剩余的募集资金衍生利息，存放于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内。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的可续期公司债券 19BOEY1、20BOEY1、20BOEY2、20BOEY3 均已期满三年，根据募集说明书和上市公告书有关条款的规定，公司决定不行使本期债券发行人续期选择权，各期债券均已全额兑付。

（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77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21 年 7 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完成人民币普通股 3,650,377,019 股的发行，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5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332,599,995.83 元（其中：全部为货币资金认购），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463,092,595.83 元（其中包含转出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69,550,000.00 元）实际募集货币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869,507,400.00 元。

截至 2021 年 7 月 30 日，2021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10093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按预定用途分别投入到对本公司子公司重庆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京东方显示”）增资并建设京东方重庆第 6 代 AMOLED（柔性）生产线项目（以下简称“重庆第 6 代 AMOLED 项目”）人民币 6,000,000,000.00 元；对成都京东方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京东方医院”）增资并建设成都京东方医院项目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对北京京东方创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方创元”）增资并建设京东方第 6 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以下简称“第 6 代新型半导体项目”）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收购武汉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京东方光电”）24.06% 的股权支付人民币 6,500,000,000.00 元；偿还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城投集团”）贷款人民币 3,000,000,000.00 元；补充本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人民币 2,869,507,400.00 元；支付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463,092,595.83 元（其中包含转出但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69,55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均已全部使用。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存款账户，并与受托管理人、保荐机构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可续期公司债券存放与管理情况

1、2019年公开发行首期可续期公司债券

本公司收到2019年首期公开发行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8,000,000,000.00元，于2019年10月29日存入本公司开设的四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受托管理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奥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及中信银行北京和平里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商业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款专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收到的募集资金人民币8,000,000,000.00元，已支付发行费人民币43,999,900.00元；已按预定用途分别对本公司子公司成都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1,720,000,100.00元，对绵阳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500,000,000.00元，对重庆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486,000,000.00元，对武汉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1,000,000,000.00元，对京东方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750,000,000.00元，偿还公司债务人民币3,500,000,0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账户已注销。

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备注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奥支行	15000101577546	1,800,000,000.00	-	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营业部	11220101040065286	1,580,000,000.00	-	销户
中信银行北京和平里支行	8110701012401763399	2,120,000,000.00	-	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	0200316819100160256	2,500,000,000.00	-	销户
合计		8,000,000,000.00	-	

2、2020年公开发行第一期可续期公司债券

本公司收到2020年第一期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00,000.00元，于2020年2月28日存入本公司开设的三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受托管理人、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及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商业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款专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收到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00,000.00元，已支付发行费人民币11,000,000.00元；已按预定用途分别对本公司子公司成都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500,000,000.00元，对绵阳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200,000,000.00元，对重庆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1,000,000,000.00元，对武汉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289,000,0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账户已注销。

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备注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010900022910703	800,000,000.00	-	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	0200316819100160407	600,000,000.00	-	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营业部	11220101040068983	600,000,000.00	-	销户
合计		2,000,000,000.00	-	

3、2020 年公开发行第二期可续期公司债券

本公司收到 2020 年第二期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存入本公司开设的两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受托管理人、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及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商业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款专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收到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已支付发行费人民币 11,220,000.00 元；已按预定用途分别对本公司子公司成都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对绵阳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对重庆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600,000,000.00 元，对武汉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对京东方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288,78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账户已注销。

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	0200316819100196335	1,200,000,000.00	-	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营业部	11220101040069346	800,000,000.00	-	销户
合计		2,000,000,000.00	-	

4、2020年公开发行第三期可续期公司债券

本公司收到2020年第三期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00,000.00元，于2020年4月27日存入本公司开设的两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受托管理人、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及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商业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款专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收到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00,000.00元，已支付发行费人民币11,120,000.00元；已按预定用途分别对本公司子公司成都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200,000,000.00元，对绵阳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800,000,000.00元，对武汉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300,000,000.00元，对京东方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500,000,000.00元，补充流动资金188,880,0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账户已注销。

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	0200316819100199688	600,000,000.00	-	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营业部	11220101040069536	1,400,000,000.00	-	销户
合计		2,000,000,000.00	-	

5、2022 年公开发行第一期可续期公司债券

本公司收到 2022 年第一期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存入本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受托管理人、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商业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款专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收到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已支付发行费人民币 11,120,000.00 元；已按预定用途分别对本公司子公司成都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对重庆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900,000,000.00 元，补充流动资金 88,880,000.00 元；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745,664.61 元，为扣除可续期公司债券年度利息后的募集资金衍生利息，存放于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内。

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	0200316819100262522	2,000,000,000.00	-	
			745,664.61	存款利息
合计		2,000,000,000.00	745,664.61	

(二)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收到现金为人民币 20,332,599,995.83 元（含发行费用人民币 463,092,595.83 元），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存入本公司开设的四个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商业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款专用。上述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向重庆第 6 代 AMOLED 项目实施子公司重庆京东方显示拨付人民币 6,000,000,000.00 元，向成都京东方医院项目实施子公司成都京东方医院拨付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向第 6 代新型半导体项目实施子公司京东方创元拨付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支付收购武汉京东方光电 24.06% 的股权款项人民币 6,500,000,000.00 元；偿还福州城投集团贷款人民币 3,000,000,000.00 元；补充本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人民币 2,869,507,400.00 元；支付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463,092,595.83 元（其中包含转出但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69,55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账户已注销。

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备注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北京市分行	1100156000431163 0000	6,000,000,000.00	-	销户
	1100156000431579 0000	-	-	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	0200316819100244 363	4,832,599,995.83	-	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经济技 术开发区分行营业部	1122010104007140 9	6,500,000,000.00	-	销户
中信银行青岛南京路支行	8110601013501318 561	3,000,000,000.00	-	销户
合计		20,332,599,995.83	-	

2、重庆第 6 代 AMOLED 项目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中的人民币 6,000,000,000.00 元将对重庆京东方显示增资并投入建设京东方重庆第 6 代 AMOLED 生产线项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向重庆第 6 代 AMOLED 项目实施子公司重庆京东方显示拨付募集资金人民币 6,000,000,000.00 元，其中置换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人民币 2,773,066,000.00 元。重庆京东方显示在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账户已注销。

存款银行	账号	金额（人民币元）	备注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1560052470910000	-	销户
重庆分行	50001560052532670000	-	销户
合计		-	

3、成都京东方医院项目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中的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将对成都京东方医院增资并投入建设成都京东方医院项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向成都京东方医院项目实施子公司成都京东方医院拨付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其中置换以自投资金预先投入人民币 250,000,000.00 元。成都京东方医院在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成都京东方医院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账户已注销。

存款银行	账号	金额（人民币元）	备注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支行	4402239019100120719	-	销户

4、第 6 代新型半导体项目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京东方第 6 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的公告》，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中的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将对京东方创元增资并投入建设第 6 代新型半导体项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向第 6 代新型半导体项目实施子公司京东方创元拨付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京东方创元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第 6 代新型半导体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账户已注销。

存款银行	账号	金额（人民币元）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	0200316819100294044	-	销户

5、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中的人民币 2,869,507,400.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人民币 2,869,507,400.00 元用作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人民币 2,500,000,000.00 元拨付至本公司子公司京东方现代（北京）显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方现代”）用于补充其流动资金。京东方现代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京东方现代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账户已注销。

存款银行	账号	金额（人民币元）	备注
平安银行北京亚奥支行	15957521090004	-	销户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可续期公司债券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度全部使用完毕。具体使用情况，请参见附表（一）。

(二)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重庆第 6 代 AMOLED 项目

于 2023 年度，本公司拨付重庆第 6 代 AMOLED 项目公司重庆京东方显示人民币 661,655,25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拨付重庆京东方显示募集资金共人民币 6,000,000,000.00 元，重庆第 6 代 AMOLED 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其中置换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人民币 2,773,066,000.00 元。

该项目由本公司子公司重庆京东方显示实施，项目预计总投资人民币 465 亿元，项目设计产能为玻璃基板投片量 4.8 万片/月。项目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成立，于 2019 年 5 月开始建设，2020 年 7 月主体厂房封顶，2021 年 7 月点亮，并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完成量产仪式，2023 年 6 月一期产线转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剩余产线尚未转固。

2、成都京东方医院项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拨付成都京东方医院项目公司成都京东方医院募集资金共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成都京东方医院项目从募集资金中实际支出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人民币 250,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成都京东方医院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该项目由本公司子公司成都京东方医院实施，项目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成立，2018 年 12 月开始建设，2019 年 12 月主体房屋封顶，2021 年 4 月开始正式开诊运营。

3、京东方第 6 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

于 2023 年度，本公司拨付第 6 代新型半导体项目公司北京京东方创元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拨付北京京东方创元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共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第 6 代新型半导体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该项目由本公司子公司北京京东方创元科技有限公司实施，项目预计总投资人民币 290 亿元，设计产能为 50 千片/月。项目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0 月 8 日，于 2023 年 2 月土护降开工，2023 年 6 月份主体结构开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主体厂房及生活配套区完成封顶。

4、武汉京东方光电股权收购项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支付收购武汉京东方光电 24.06%的股权款项人民币 6,500,000,000.00 元，其中收购武汉临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子公司武汉京东方光电 14.44%的股权（对应人民币 3,753,640,837.00 元出资额）的收购价款为人民币 3,900,000,000.00 元，收购湖北省长柏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本公司子公司武汉京东方光电 9.62%的股权（对应人民币 2,502,427,255.00 元出资额）的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2,600,000,000.00 元。

5、偿还福州城投集团贷款项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清偿福州城投集团编号为 2017 年建闽东投委贷字 2 号的《委托贷款合同》项下的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贷款本金，及编号为 2017 年建闽东投委贷字 4 号的《委托贷款合同》项下的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贷款本金，共计人民币 3,000,000,000.00 元。上述标的债务已清偿完毕。

6、补充流动资金

本公司将募集资金中人民币 2,869,507,400.00 元用作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各项支出。其中人民币 2,500,000,000.00 元拨付至京东方现代用作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没有将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关于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请参见附表（二）。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原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对云南创视界光电增资并建设 12 英寸硅基 OLED 项目”由本公司子公司云南创视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实施，项目预计总投资人民币 34 亿元，设计产能为 12 寸晶圆投入量 1 万片/月。截至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日，本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对该项目进行投资。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理由

由于硅基 OLED 行业处于快速发展前期，技术创新层出不穷，本公司基于对技术工艺和市场需求不断变化的风险考虑，尚未安排项目第二阶段及第三阶段启动。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审慎研究，本公司决定终止对“对云南创视界光电增资并建设 12 英寸硅基 OLED 项目”募集资金投入。

（三）新募投项目情况说明

随着科技和产业生态的持续发展，VR 产品需求持续释放，带动着相关产业链急速发展。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北京京东方创元科技有限公司拟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应用 LTPO 技术的第 6 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着力布局 VR 显示产品市场，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巩固公司半导体显示行业龙头地位。该项目由本公司子公司京东方创元实施，项目预计总投资人民币 290 亿元，设计产能为 50 千片/月。项目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0 月 8 日，于 2023 年 2 月土护降开工，2023 年 6 月份主体结构开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主体厂房及生活配套区完成封顶。

上述事项已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号）。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请参见附表（三）。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以及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附表（一）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1）		1,591,15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91,15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td colspan="2"></td> <td colspan="2"></td>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 变化
19BOEY1										
1、对子公司增资	否	445,600	445,600	-	445,6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偿还公司债券	否	350,000	350,000	-	35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95,600	795,600	-	795,600	100%	—	—	—	—
20BOEY1										
1、对子公司增资	否	198,900	198,900	-	198,9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98,900	198,900	-	198,900	100%	—	—	—	—
20BOEY2										
1、对子公司增资	否	198,878	198,878	-	198,878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98,878	198,878	-	198,878	100%	—	—	—	—
20BOEY3										
1、对子公司增资	否	180,000	180,000	-	18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18,888	18,888	-	18,888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98,888	198,888	-	198,888	100%	—	—	—	—
22BOEY1										
1、对子公司增资	否	190,000	190,000	-	19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8,888	8,888	-	8,888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98,888	198,888	-	198,888	100%	—	—	—	—
合计		1,591,154	1,591,154	-	1,591,154	1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承诺投资项目先期投入资金共计人民币641,500.00万元，其中2019年首期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先期投入资金人民币78,500.00万元，2020年第一期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先期投入资金人民币160,000.00万元，2020年第二期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先期投入资金人民币120,000.00万元，2020年第三期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先期投入资金人民币93,000.00万元，2022年第一期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先期投入资金人民币190,000.0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结余为人民币74.57万元，为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1：募集资金金额为本次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附表（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2）			1,986,95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6,16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86,95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0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 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对重庆京东方显示增资并建设京东方重庆第6代AMOLED（柔性）生产线项目	否	600,000	600,000	66,166	600,000	100%	2023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对成都京东方医院增资并建设成都京东方医院项目	否	50,000	50,000	-	50,000	100%	2021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京东方第6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	否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	2025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武汉京东方光电24.06%的股权	否	650,000	650,000	-	65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福州城投集团贷款项目	否	300,000	300,000	-	30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86,951	286,951	-	286,951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986,951	1,986,951	166,166	1,986,951	100%	—	—	—	—	
合计		1,986,951	1,986,951	166,166	1,986,951	1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1年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子公司项目先期投入资金为人民币602,306.60万元；其中偿还福州城投集团贷款项目为人民币300,000.00万元；增资成都医院项目为人民币25,000.00万元；增资重庆第6代项目为人民币277,306.6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2：募集资金金额为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附表（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京东方第6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	对云南创视界光电增资并建设12英寸硅基OLED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	2025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由于硅基OLED行业处于快速发展前期，技术创新层出不穷，公司基于对技术工艺和市场需求不断变化的风险考虑，尚未安排项目第二阶段及第三阶段启动。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对云南创视界光电增资并建设12英寸硅基OLED项目募集资金投入。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